**四川省广汉市交通运输局**

**2017年部门决算汇总编制说明**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运输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公路和水路交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2**.负责全市交通行业统计和信息引导工作。

**3**.负责交通行业普法和维稳工作。

**4**.负责全市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职责，包括客货运输市场、出租汽车和城市公交车、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汽车维修市场、运输服务市场、搬运装卸市场、汽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运输场点建设工作的监管；维护交通运输行业平等竞争秩序；指导城乡客、货运输的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本市交通运输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对关系救灾、抢险、战备等紧急客货运输进行必要调控。

**5**.负责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重点公路、水路工程建设；负责我市城乡公路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管理、养护；按规定负责渡改桥规划、督促工作；监督我市地方交通建设项目实施。

**6**.负责全市公路、水路设施的维护和公路产权及路政管理。

 **7**.负责全市公路、水路交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管理和指导交通建设施工安全作业；负责船舶及水上设施检验、救助打捞的管理；负责船员培训和发证的归口管理。

**8**.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科技政策；指导实施交通行业计量、质量、技术标准和规范工作；组织落实全市交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推广新的科技项目，加强行业科技创新和进步。

**9**.指导交通行业的体制改革和交通特许经营企业的管理；建立健全规范的交通行业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监督管理全市交通行业国有资产。

**10.**负责交通行业人才预测和教育培训工作。

**11.**负责有关交通运输涉外工作，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利用外资工作；开展交通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工作。

 **12.**负责对辖区内的公路、桥梁等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13.**负责全市交通战备工作。

**14.**承办市政府批准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

**15.**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7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力以赴，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79亿元，完成目标105%。

（二）超前谋划，畅通外联路网。把握我市区位优势及机遇，着力构建“七纵七横多轨”干线交通网络。主动对接省、市，落实好涉及广汉的重点交通项目。天府大道北延线广汉段已完成初设放线，正开展征拆工作。天府机场快速路完成初设，正在优化线形方案。S401正在进行方案设计和工可。推进成绵高速扩容、天府大道北延线什邡连接线、G108大件路、成德大道、旌江大道改造等项目前期工作。同时，加强与成都周边区县的规划对接，与新都、青白江、金堂、简阳等区县交通部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做好外联道路延伸对接。

（三）补齐短板，完善区域内交通网络。完成S422广汉段、连三路、金汉路铁路下穿等14个项目。和兴大桥主体完工；平西路、南和路、三星堆大桥等项目进展顺利。大力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脱贫攻坚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全年共完成道路建设107.6公里（重点道路44.9公里，村道62.7公里）、互通工程1个、桥梁2座、安保工程8公里，完成乡镇客运站1个。

 （四）规范管理，大力推进公共交通发展。推进建设城际列车客运站项目。完成公交体制改革工作，将原来个体挂靠经营的公交车41辆全部由公司回购，实行公司化经营管理。在德阳各县市区中率先投入10台纯电动公交车运行，计划2年内全部实现新能源公交车。做好航展、重点节假日等各项道路运输保障工作。全年共运送旅客2479万人次，运送货物1920万吨。

（五）管养并重，扎实开展交通环保治理。推进公路养护市场化经营，有序展开公路养护向社会购买服务工作，完成旌江大道、北京大道、九高路等道路病害处置及预防性养护。扎实开展交通环保治理，加强扬尘治理和大气污染防治。加大路政管理和超限车辆查处力度，最大限度保护好已建成道路成果。

（六）夯实基础，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严格落实安全稳定“一岗双责”制度，紧紧围绕客货运输、项目施工、汛期安全、寄递物流安全等重点，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成安全生产迎国检工作，全年安全工作形势平稳。稳妥处理城市公交、出租车行业不稳定因素，积极处理运输企业改制遗留问题，行业总体平稳可控。

（七）崇廉尚实，切实加强党的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以工程建设、行政许可、行政执法和资金管理为重点，全面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开展“五大行动”惩治“微腐败”提升群众获得感专项整治活动，政风行风持续好转，形成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

**二、部门概况**

广汉市交通运输局一级预算单位1个（广汉市交通运输局机关）,二级预算单位3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广汉市公路路政管理所和广汉市地方海事处），其他事业单位1个（广汉市公路管理所）。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本年收入合计24528.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679.92万元，占总收入的55.77%；其他收入10848.66万元，占总收入的44.23%。

 2017年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本年支出合计13933.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49.66元，占全年总支出的16.86%；项目支出11583.59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83.14%。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2017年度财政拨款拨款收入决算13679.9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6541.93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4522.59万元，增长49%(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的增加)；支出减少1331.65万元，下降17%（减少原因人员退休及基本设施建设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41.9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6.9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41.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交通运输支出6261.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2.3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5.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85%；住房保障支出52.1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8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15.45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1471.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577.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3.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63.4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4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2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8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汇总“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6.29万元，占0.4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8万元，占0.0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7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29万元。主要用于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

2017年公务接待费1.1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批次，162人，具体内容包括：省内各相关单位相互交流工作用餐费。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部门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4.17万元，比2016年增加395.78万元，上升159.3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增加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实际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7.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268.5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广汉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汇总共有车辆3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9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 已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认真梳理存在的问题,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完善预算管理工作。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17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90分。

2017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得分** |
| 部门决策（25分） | 目标任务（15分） | 相关性（5分） | 5 |
| 明确性（5分） | 5 |
| 合理性（5分） | 5 |
| 预算编制（10分） | 测算依据（5分） | 5 |
| 目标管理（5分） | 5 |
| 综合管理（30分） | 专项资金分配时限（2分） |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1分） | 1 |
|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1分） | 1 |
| 中期评估（2分） | 执行中期评估（2分） | 0 |
| 绩效监控（5分） | 预算执行进度监控（2分） | 1 |
| 绩效目标动态监控（3分） | 2 |
|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2分） |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1分） | 1 |
|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1分） | 1 |
| 资产管理（6分） | 资产管理信息化情况（2分） | 2 |
|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情况（2分） | 2 |
| 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2分） | 2 |
| 内控制度管理（2分） | 内部控制度健全完整（2分） | 2 |
| 信息公开（6分） | 预算公开（2分） | 2 |
| 决算公开（2分） | 2 |
| 绩效信息公开（2分） | 0 |
| 绩效评价（5分） | 绩效评价开展（2分） | 1 |
| 评价结果应用（3分） | 2 |
| 部门绩效情况（45分） | 履职成效（20分） | 部门特性指标 | 20 |
|  |  |
|  |  |
|  |  |
| 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 重点改革（重点工作）完成情况（5分） | 5 |
| 科技（制度、方法、机制等）创新（5分） | 4 |
| 人才培养（5分） | 5 |
| 满意度（10分） | 协作部门满意度（3分） | 3 |
| 管理对象满意度（3分） | 3 |
| 社会公众满意度（4分） | 3 |

**九、**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上级拨入资金。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指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

6.交通运输支出：指单位指除上述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外的主要行业支出。

 7.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3.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广汉市交通运输局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